

《江南役》：故事的质感

孙利娟



《江南役》是作家海飞“锦衣英雄三部曲”的第二部，这部小说以明朝万历三十年为历史背景，讲述了从万历三十年八月十二日至八月十八日短短七天的故事。这故事却在国与家、个人与江湖之间跌宕起伏，惊心动魄。故事从那飘着水雾的江南世界里托出来，于是我们对于反叛也有了那一份刚刚好的善解的惋惜，这就是故事的胸怀与广度。如故事大结局的那句话“山川异域，风月同天。寄诸佛子，共结来缘”所表现的，这体现的是作家的温度与思考的深度。在虚构的历史故事上，作家没有把人物作为意识形态的传声筒，而是向每个人物情感的深度上挖掘，连配角形象也立体无比，让读者在人物情感的世界里，为人物的命运而潸然泪下。

故事的质感其次体现在对细节的把控上。一个故事世界的真实性建立在故事的细节上，没有细节性的故事很难让读者有代入感。这种细节在物质层面表现为故事世界的架构，如《江南役》中的杭州城，这样一个繁华之都，所有故事人物活动的场景，到底要如何呈现出来？作者抓住了江南的烟火气，如那杭州城墮落街上的瓦肆勾栏，那啜挂在嘴里的各色糕点，那回旋在舌尖上的酒香茶气，那游戏在身上的杭州丝绸……作者抓住了独属于江南的水汽，如那飘在江南桥头瓦上、月下水上上的朦胧诗意，那密集的八月桂花香从故事的开端飘到了故事的结尾，却不易察觉，如田小七对无意的爱情，那在家国大义面前被隐忍起来的个人的忧伤。细节在精神层面上表现为对人物情感变化的展现，如田小七的兄弟土拔枪枪，是个又丑又矮的人物，一直在为自己的外表自卑。他爱上了外表同样丑陋的杨梅，这杨梅却是倭寇灯盏易容扮的，土拔枪枪被利用，背叛了同生共死的兄弟。对于土拔枪枪的自卑、自尊以至于自负，他的莽、憨、勇与可怜，都是在情节事件中有着铺垫、有刻画的，一步一步慢慢展现，以至于到最后爆发时，田小七让背叛了弟兄们的土拔枪枪把衣服脱下来，学着养育他们的马嬷嬷样子给他缝补破衣服，没有指责他，而是问他，他们的衣服破了是谁补，他穿过的旧衣服轮下去给谁穿？土拔枪枪说刘一刀穿过的衣服轮到自己穿时，泣不成声。在刘一刀为他死时，他还能嘴上逞强，但在这里他再也不能逞强，最终懂得自己再也无法留在兄弟身边赎罪了。

作家海飞通过对人物形象与细节的扎实把控，把故事写到了深处，让每个人物从他的内心里觉醒，让故事拥有了厚实的外壳、坚实的生活质地与细腻的情感深度，使这本飘着江南诗意水气的故事，让人回味无穷。

作为一种可能的诗歌写作的敞开，诗人吴颖丽的长诗《达斡尔艾门之歌》，为我们提供了可供参考的范本，这在于长诗在节奏与韵律、音步与歌美等诸方面，所呈现出的诗歌音乐性的当下尝试。诗人要为我们献上的是一支历久而弥新的民族歌谣，“一种穿越时空从未停歇的歌，/遥远又贴近，古老又年轻”，她聆听那久远而来的声音，为之召唤，笔随心走，自由奔放，以长诗连歌体式，在古老传统的伟大灵魂与当下生存情境的呼应之中，带给我们深切的感受性体验，可谓意味深长。可以说作者倾心投入到重复与变奏的音乐织体的回环往复旋律的生成过程当中，这是对于历史声息的一种亘古的眷念与敏锐的绵延。抒情语式的内部动力是依托于坚实而饱满的民族文化承接，这与诗人来自民间传统文化的最新文学滋养息息相关，这些诗性的语质与元素是内化于心的，在一种被赋予时间性的文化品格的激发下，它们寻向诗人之口之笔端，激越而跌宕地朝我们涌来。读这首长诗，我们会自然而然地被其内韵深长的抒情咏叹所打动，她并不过重依赖语言的修辞技艺，而是将一种书写的可能，引入到歌谣体般的历史想象与语言游走之中，没有过多语言修辞的繁饰，而是质朴如生养血地的青草与马鸣，是充满动感的生命旋律与旺盛血质的奔放冲涌。

我愿将长诗《达斡尔艾门之歌》视为诗人的还愿与祝福之作，她面向的是个体生命所承担与负载着的幽深历史。关于一种民族精神的歌吟和持久的保有，都使得吴颖丽在诗性空间打开的那一刻，端凝达斡尔族浩瀚而粗犷蓬勃的民族情感，以其自身作为民族灵魂通往语言赋形的通道，担负起歌赞民族灵魂的天职，来答谢生命源始的滋养。她注定成为一名灵魂的歌者。

从整体而言，长诗《达斡尔艾门之歌》由“山水之子达斡尔”“世代忠烈达斡尔”与“生生不息达斡尔”三部分构成，每一部分下面又分为三部分，可以说在长诗结构形制方面设置颇为严谨深弘，浑浑而壮阔，迢迢而柔婉，会聚为对于历史整体生存之境的女性整合。诗人不无希望地在诗歌展开之中，渴望着关于达斡尔族群灵魂的述说和歌吟可以长久地被保有，作为一种民族语言文化的血液绵延地流淌下去。也正是在这样溯流本源的古今贯通之间，诗性空间的境界为之洞开、为之广阔，当下生存的传承被置于历史周身的多声部之中，在民族独特的语言气息内充分散发着诗歌创作的语言活力，使得我们充分地感受到了长诗语言的诚朴和率真，充满撼人心魄之力。在诗意追寻自身民族的源头时，诗人在歌唱般的片段式叙事之中，开展关于达斡尔艾门的历史传说与命运变迁，我们看到与自然万物相生息的民族诞生，“所有的父亲都是山林的衍生/所有的母亲都是江河的化身”。一切为山林江河的自然所孕育，这样古老而悠久的达斡尔民族从深

在经典阅读和写作中传承汉语言风韵

——陈歌耕《何谈风雅》读书分享会综述

□尹子强 贾楚楚

“惟陈言之务去，惟空言之务去，惟套语之务去，惟人云亦云之务去，惟‘虚情伪意’之务去……”在《何谈风雅》分享会上，作者陈歌耕谈到语言传承与创新时，用了这样几句话，与众多书友共勉。

2021年9月30日晚，沪上学界多位学者雅集钟书阁(徐汇店)，参加由作家出版社、上海大学传媒研究中心和游读会主办的“从经典阅读中感知汉语言魅力——陈歌耕历史文化随笔《何谈风雅》分享会”。上海戏剧学院副院长、茅盾研究会会长杨扬，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鲁迅研究会副会长郁元宝，上海大学传媒研究中心主任、博导郝雨，上海大学美术学院博导、艺术家苏金成，游读会创始人、董事长赵春善，作家出版社编辑、《何谈风雅》责编杨兵兵等受邀出席了分享会。

近年来，作家陈歌耕致力于文史非虚构写作，《何谈风雅》是继《剑魂箫韵：龚自珍传》之后推出的又一部文史著作。该著作以北宋元祐年间一场高端的文人雅集“西园雅集”为开端，柳永、范仲淹、苏轼、王安石、黄庭坚、宋徽宗、王诜、谢叠山等历史人物纷纷登场，在作者严谨而又灵动摇曳的笔墨下，史实与史识兼容，反思与吟咏并举，人物与事件迭现……

远离文坛喧嚣 潜心宋史研究

由当代文学创作与批评领域转向历史非虚构写作和研究，对陈歌耕来说，是不小的跨界。作者为何选取宋代的历史事件和人物，作为他的研究和书写对象，是不少读者关心的问题。

“华夏民族的文化，历数千载之演进，造极于赵宋之世”，国学大师陈寅恪对宋代文化评价极高。相比较此前的诸子百家的涌现，宋代文化是另一座高峰。作者陈歌耕坦言，宋代的史料典籍浩如烟海，由于印刷技术的发达，使得当时文人的书写能够被快速印刷、出版、流传，光是野史就有难以计数的版本。仅仅由上海师范大学古籍研究所历时多年整理出版的《宋人笔记》就有几百部。如果对文史阅读和写作感兴趣，不妨就从宋代开始，因为此前史料毕竟比较少，从宋代开始多起来了，史料多，研究和写作可以腾挪的空间也就大得多。

郁元宝表示，宋代文明在中国是很特殊的，某种程度上，古代中华文明登峰造极是在宋代。中国的文明、文化需要通过经典的阅读和研究、写作加以传承，否则就会出现“崖山之后无中国，明亡之后无华夏”的状况。陈歌耕选择宋代进行研究，也许有这样的忧患意识。陈歌耕继《剑魂箫韵：龚自珍传》之后，又推出以宋史和宋代文学研究为主打的历史文化随笔新集《何谈风雅》。这些年他远离文坛喧嚣，甘于寂寞，以“衰年变法”的勇气毅力，大量阅读清史、宋史和相关文学原典及研究著作，甚至不辞劳苦，南下北上，自费开展田野调查，终于登堂入室，并且入室操戈，先后写出一系列沉甸甸的关于范仲淹、王安石、司马光、柳永、苏轼、章惇、谢叠山以及“宋四家”(“苏黄米蔡”)研究专论，其成就着实惊人。

杨扬在阅读《何谈风雅》后，谈到了他自己的独特感受和理解：“唐人崇尚金器，而宋人则喜欢天青色的瓷器。从不同的时代审美风尚看，唐人喜欢炫丽，而宋人则喜爱淡雅。宋代的汝窑闻名遐迩，汝窑的天青色与唐代金灿灿的器皿相比，可以概括为是一种简朴主义的返璞归真。陈歌耕的诸多随笔，选择宋代事件和人物进行聚焦，这与他近年来的生活心境大概有一定的关系。”

直面历史真相 吟咏反思并举

郁元宝认为，陈歌耕从当代文学批评前沿转向文史研究领域，其中反思和批评的精神一以贯之。前些年，他写下了大量的随笔散文，坚持“好处说好，坏处说坏”，秉持公心，无所顾忌，尽情批评文坛弊端，而《文学报》在他主编期间也热情鼓励标靶精准的批评，给基本以学院批评为主导的当下文学批评界开出一条新路，吹来一股清风。之所以敬重陈歌耕先生，更因为他把过去灌注在当代文学的见识、才情和热情转而灌注到中国文化和文学史研究领域，开辟了自己独特的历史非虚构写作风格。他的历史研究自然而然地借古人的酒杯浇自己的块垒，处处可见他对中国文化之巨大历史连续性和循环性的敏锐把握。他的真诚批评和积极反省精神始终一贯。相对于当代文学批评，如今的历史研究让他找到了更大的精神空间，也为自己争取到更多的学术自由。

杨扬也表示，陈歌耕长期的新闻从业历练练就了他的干练和敏锐，他不拖泥带水、吞吞吐吐，总是刀锋见刃，态度鲜明。另外就是他不上装腔作势、故弄玄虚，而是列举出一本本书，从那些书的行列里，寻找古人的行踪和气息。“他还发挥新闻记者的职业特点，亲自到一些名胜古迹，寻访探幽，由此引发出他的‘何谈风雅’的追问和对古人形迹的品评。”

陈歌耕既保留了文学批评之锐气，又有深耕史学研究之精细，二者交汇贯通，构成《何谈风雅》的主要风格特色。书中谈到宋徽宗创造的“瘦金体”书法，陈歌耕从大历史文化的角度给予了反思与追问：“至于有人从他(宋徽宗)的瘦金体书法中看出了‘帝王之气’，实在是臆想附会。那些个瘦瘦尖尖的笔锋，如果说有什么‘锐气’‘锋芒’，那也等同于牙签。牙签很‘尖锐’，但无法用来做御敌的剑戟。”

郝雨认为《何谈风雅》依然非常能够体现陈歌耕的“战士之气”和“文人雅士之气”：“正如书名所示，他出于对文人雅士的尊重和崇尚，以一种相对放松的状态，为还原历史人物的真实面目去做了很多考证。对古代文人史料方面的考论，是《何谈风雅》这本书的突出特色。书中讨论的这些人所处的时代离我们很远，会产生一定的隔膜感。因为很多留下来的史料真假难辨，所以事实上今人对历史上的人物会有很多误解，包括林语堂对苏东坡的评价都存在硬伤。陈歌耕在书中的考证很严谨，对我们今天的研究都是非常有意义的。”

苏金成在阅读《何谈风雅》后的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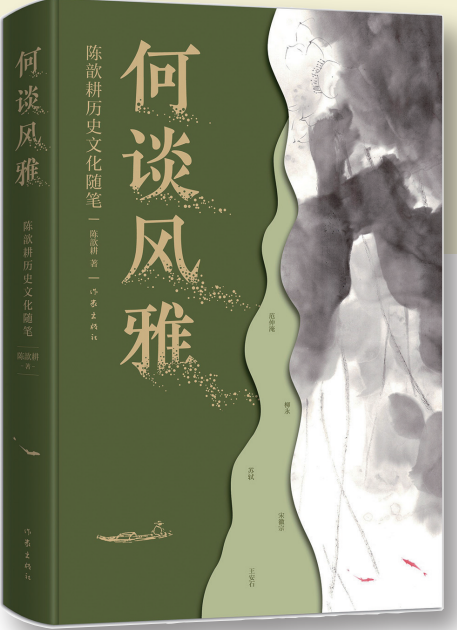
受时说到，林语堂对苏轼颇有研究，《苏东坡传》是其得意作品，被称为中国现代长篇传记的开标立范之作。他将苏轼塑造为思想透彻、学识广博的天才，并且慷慨厚道、多才多艺，其他诗人难以望其项背。而陈歌耕在重读此书时却屡屡感到“废书而叹也”。他直言，该著《苏东坡传》最大的问题在误证某些不实史料，在苏东坡与王安石之间褒贬失当。苏东坡是天才级的大文豪固然为文学史家共识，但不等于苏东坡先生是一块无瑕的白璧，更不是一尊神。完全不必要为把苏东坡描述成“完人”，不惜过度贬抑另一位在某些方面可能比东坡更伟大的历史先贤。比如书中提到章惇在受到冷落的时候，苏东坡并没有对原本的好友提供安慰或者帮助，导致章惇备受伤害，待到章惇登台手握大权后，对苏东坡进行残酷打击。因此苏东坡后来连续被贬，他自身也有一定的责任。陈歌耕对历史人物的书写不是贴标签式的，而是写出历史事件、人物的丰富性和复杂性，让人感到更真实可信。

《何谈风雅》的出版，也有助于我们重新思考对传统文化、对文化自信应有的态度。郁元宝表示，古和今是不能分割的，我们在谈到中国文化的复兴、中国文化的自信时，不能仅仅依靠古人的东西，而是要让古代的东西活过来，在当代发扬光大。打通古今和文史的界限，本来就是自秦汉至五四的中国历代通才的治学传统，陈歌耕无疑用自己的方式赅续了这一传统。

郝雨认为，“在今天，我们不应该用一种附庸风雅的态度对待传统文化，而应该对传统文化的整体有所了解，并且尽量减少错误和疏漏。所以我们应该学习陈歌耕先生‘较真’的态度，他能够把我们忽略的一些历史人物和文化现象发掘出来，包括对谢叠山价值的重新认定等等。我读了《何谈风雅》中关于谢叠山的那篇文章后，发现自己对谢叠山的确非常欠缺了解。陈歌耕先生这本书在很多地方填补了空白，所以希望更多的文史爱好者和研究者能够关注这本书。”并且我们要仔细斟酌“风雅”二字，郝雨提到，我们现在的物质生活已经得到保障，然而文化的粗鄙化以及精致利己主义之风却在逐渐侵蚀我们的精神。所以我们都应该思考，在物质富足的过程中，需要人格的风雅，更需要全社会的风雅。正如书中所说，“读这些文字时，我感受到了什么叫‘锥心之痛’，什么叫‘泣血之泪’，什么叫‘斯文扫地’，什么叫‘耻辱苟且’！于是就想，一个国家、民族的尊严，如与文学、艺术，硬要摆在一架天平的两端衡估，那么文学也好，艺术也好，真的不算个啥！”“尊严”是树根、树干，文学艺术是绿叶、花朵，根、干倒伏，花、叶何所依附？”

重视经典传承 谨防语言“断流”

作者陈歌耕谈到，自己的历史非虚构写作带有个人化的很随性的痕迹，从清史滑到宋史里，也带有偶然性的因素。专家们用了“历史研究”的字眼，让他感到“诚惶诚恐”。只能说有一点思考，放到“研究”层面来看，是远远不够的。努力做到言之有据，所有的



史料都有严格的标注，这一点是做到了。但愿不要让历史学家和学者笑落大牙。

当晚的话题主要是谈经典阅读和语言问题。他认为，这不是一个新鲜的话题，但又是困扰很多写作者的老大难问题。“我深深地感到，对于一个写作者，语言的修炼，是一辈子的功课。韩石山先生在一篇文章中，批评我写的龚自珍传记，不是戡然断裂的板块，他们也有可以交融的地方。‘报章文字’追求的真实、准确，与文学写作的追求是同向的，尤其是非虚构写作所需要的。报章中那些流行的‘概念化’用语，则是文学个性化表达的‘杂质’”

语言问题，不仅仅是文学写作，也是从事其他行业最基础的能力。语言是构建大厦的砖头，没有足够多的优质砖头，就无法建筑大厦。语言是思想、见识、性情、艺术感觉的载体，语言甚至就是文章的一切。古人说“吟安一个字，捻断数根须”，强调的也是语言问题。今天所能读到的先贤传给我们的经典，没有哪部作品或文章，存在文章很好但文字一般“二律背反”现象。阅读经典，是提升我们文字驾驭能力的一个重要途径。我们不仅可以从经典中感受汉语言的美感，同时也在接受优秀传统文化、伦理、价值观、信念的沁润。语言的来源无非是两种路径，一是从阅读过往经典中传承；一是从现实生活中观察、积累、选择。有人说前者是“流”，后者是保持活力之“源”。我觉得，他们是一条大河的两端，因“断流”而导致语言的苍白、枯竭和粗鄙化，正是需要高度警惕的。在当下阅读基本为碎片化、娱乐化、视觉化所主宰的状况下，提倡经典的阅读似乎更为重要。无论传播的技术方式如何变革，经典作为一个民族的文化之根，始终不应动摇。

赵春善、杨兵兵围绕经典阅读与赅续传统文化及语言能力的提升等话题，也从不同角度发表自己的见解。

(根据记录整理，未经本人审阅。整理者为上海大学新闻传播学院研究生)

古老的抒情与大地的歌谣

——评诗人吴颖丽长诗《达斡尔艾门之歌》 □张高峰

山密林中走来，千年血脉绵延流淌，他们在这一片恩泽之地上，“用爱、用身躯”辛苦劳作繁衍生息。如果要去真切地感受这生命源头的苍茫，便就需要如同诗人诗作所写，“想要听懂这绵延千年的歌声，/你就要走出那密不透风的围城，/去苍穹之下，去沃野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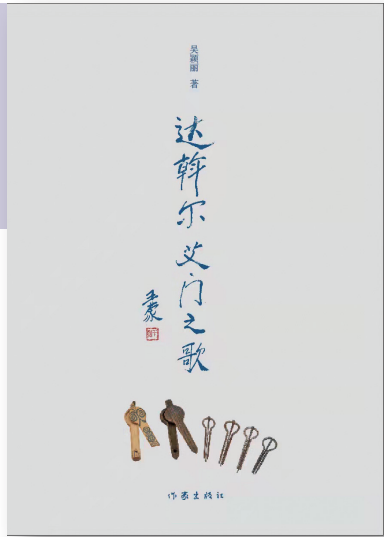
神话传说成为时间长河里探寻人类情感隐秘深处的一个巨大的关联，既与诗人长久以来的沉思信念相关，更是诗之语与诗人的相互寻找，它命定般地在语言的纤弦之中触及人类心灵亘古的隐秘。在“绵延不绝的秘密”中，诗人将对于族群寻根的辨认，引向了久远而来的口耳相传的神话传说，“真想化作神女，/去看驾乘着白马的先人，/怎样从马孟山下翩然出发，/追寻着土河之水的灵气东行迢迢”，“真想化作神女，/去看青牛背上美丽的天女，/怎样沿平坦的松林沃壤而去，/巧遇她白马侧傍的情人。”诗人执意于民间神话的打捞中，接续千年未竟的民族血脉奔涌行往远方，她要倾心用诗韵守护达斡尔族精神的家园，“追寻达斡尔人千百年来踏过的足迹，/追寻一个民族几经迁徙却绵延不绝的秘密”。在“农夫打兔”的诙谐幽默话语传达之中，也满溢着达斡尔人浓郁淳朴的爱意情深，他们素朴而充满温暖地度日，成为“大自然厚爱的孩

子”，如同诗中所说，“他们把关于悲欣的抒情，/都唱给了山野和生灵。/他们对生生不息的自然伙伴，/深怀永恒的热爱之情”。诗人动情地将达斡尔族人与自然生灵共同生存、相依为命的蓬勃生机，经由幽深的历史之口述说得委婉动人，他们素朴而光亮的农牧渔猎生活，如同“原野上流动的景色/四季的花朵”，“极简的生活里，/有着草木的清香，/有着泥土的本色。”这是被天地所祝福的古老的族群，他们在祖国广袤的北疆之地，繁衍生息人丁兴旺，于历史雄浑浩荡的巨大变迁中，勇健刚强地成长，经受着历史跌宕起伏的苍茫洗礼，持守着古老的信念，赋予忠烈与正义，无所畏惧地反抗压迫和剥削，抗击侵略护佑山河。诗人吴颖丽要以一颗无限哀伤与崇敬的心灵，向已逝去的达斡尔族的英灵献上永恒的赞歌，他们用炽热的胸膛、赤诚的血与泪守护住了母亲的疆土。也正是怀着对于族人与生养之地的无限热爱，诗人透过诗行的述说，在那族群的历史迁徙变化过程中隐隐带给我们感动之情，这是如同诗人所喻之的那样，达斡尔的姊妹兄弟亲如一家，如“紧紧相依的石榴籽”般团结友爱，彼此守护着和平的辽阔疆土。

一首好诗”里谈到，“在所有传统诗歌的

子”，如同诗中所说，“他们把关于悲欣的抒情，/都唱给了山野和生灵。/他们对生生不息的自然伙伴，/深怀永恒的热爱之情”。诗人动情地将达斡尔族人与自然生灵共同生存、相依为命的蓬勃生机，经由幽深的历史之口述说得委婉动人，他们素朴而光亮的农牧渔猎生活，如同“原野上流动的景色/四季的花朵”，“极简的生活里，/有着草木的清香，/有着泥土的本色。”这是被天地所祝福的古老的族群，他们在祖国广袤的北疆之地，繁衍生息人丁兴旺，于历史雄浑浩荡的巨大变迁中，勇健刚强地成长，经受着历史跌宕起伏的苍茫洗礼，持守着古老的信念，赋予忠烈与正义，无所畏惧地反抗压迫和剥削，抗击侵略护佑山河。诗人吴颖丽要以一颗无限哀伤与崇敬的心灵，向已逝去的达斡尔族的英灵献上永恒的赞歌，他们用炽热的胸膛、赤诚的血与泪守护住了母亲的疆土。也正是怀着对于族人与生养之地的无限热爱，诗人透过诗行的述说，在那族群的历史迁徙变化过程中隐隐带给我们感动之情，这是如同诗人所喻之的那样，达斡尔的姊妹兄弟亲如一家，如“紧紧相依的石榴籽”般团结友爱，彼此守护着和平的辽阔疆土。

一首好诗”里谈到，“在所有传统诗歌的



格式中，谣曲至今仍被证明是最具生命力的一支”。长诗《达斡尔艾门之歌》最为引人注目的是它的诗写抒情语言形式，诗人呈现出达斡尔族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原生情态，将那广袤的山野与草树万物，化为动听的讴歌自然的谣曲。这是源自诗人与数代族人灵魂虔诚的倾诉，他们秉承着“凡虔诚，皆欢乐”的信仰，以泛灵论来看待与之相依相守的自身自然，他们是“格里·托若”神树的宠儿，“是山神白那查永远护爱的婴孩”，生长在自然无垠的永恒怀抱之中。诗人正是借助民间谣曲的形式，来传达出发自达斡尔人内心深处的对于大自然休戚与共的生命眷念与欣悦，我看到在这谣曲的重章复沓的音符唱机与活力，“柳树顶梢上，百灵在歌唱，/声声歌儿唱的是，为我祝福的

歌。/吉喂耶吉喂耶，吉祥的歌。/珠格日吾桂珠格日吾桂，五拜热情的歌。”在朴拙而欢乐的自然光芒里，一切都如“草尖上迷人的音符”，一切都被自然生长的幸福所洋溢，人们的欢乐被春天的山谷、被野地的花草所捡拾，我们看到诗人将目光投向了那山野间江水边，“到处是采撷柳蒿芽的天堂，/到处是达斡尔姑娘笨笨清欢的光芒”，“她们是天空上洁白的云朵，/她们是春天里最明亮的欢乐，/她们和大地上的生灵唱着同样的歌。”“她们苦中一缕清香，/像那嫩绿的柳蒿芽铺满春天的家乡。/她们像那凌霜傲雪的子香，/让艳艳欲滴的粉紫色会迷醉人的心房——”在这诗行的转换联结之中，我们时时可以感受到诗人对于达斡尔族人生养之地的无限热爱之情，那涌动的灵思与挚诚全然发自心灵的爱的流动。

长诗《达斡尔艾门之歌》用音乐的形体，巧妙而奇特地组织起了关于达斡尔族的历史变迁与命运发展的灵魂之线。诗人将自己的吟唱嫁接在达斡尔族跌宕起伏而浑浑壮阔的生命之树上，以纯真质朴的歌谣诚实地向一个民族致敬，这首长诗久久撼动人们心灵的地方，也正在于它在乐音的回旋往复之中，敞开着照亮了达斡尔人那深广的历史记忆与现实生存。这是一个“将故土奉为一生的皈依”的族群，他们在自然的光辉映照下步履蓝绿、生生不息。如同诗中所写，“他们向光而生，矢志不渝”，诗人吴颖丽借由长诗音乐之体，引领我们重返到那属于精神家园的语言呼吸之中，犹如山歌与江水般绚烂，这是属于爱与依恋的永恒吟唱，将丰饶大地上生命的奔放真诚地颂赞。